

華德工家學 110 年度第二學期暑假須知

1. 暑假期間至校一律**穿著校服**，不得奇裝異服，辦理各事項請先與負責承辦之老師約定時間，避免造成到校因教師公出而無法辦理。

2. 各期程日期及辦理項目：

| 項次 | 日期及項目 | 注意事項 |
|----|--|--|
| 1 | 即日起至 7 月 13 日【星期三】 校內分期 | 因故無法辦理助學貸款而須辦理校內分期者，請家長攜帶身分證及私章、戶籍謄本至會計室索取表件辦妥各項手續。 |
| 2 | 期末考補考 7 月 05 日【星期二】 | 進行期末考因公、病依程序完成請假者。 (1)需已事先完成申請手續。(2)時間：08：10(地點：二樓會議室) |
| 3 | 公告補考及重補修名單 7 月 06 日【星期三】 | 於學校網站—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考名單及未達 40 分應重補修申請名單（ 第一階段申請至 7/11 ），請同學務必依時程及帶學生證、穿著校服。 |
| 4 | 學期補考 7 月 08 日【星期五】 | 1. 需著校服、帶學生證於 08:00 前（服儀不整者不予考試）。 2. 至教務處公告各教室報到。 |
| 5 | 公告第二階段重補修名單 7 月 12 日【星期二】 | 學校網站公告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須重補修名單（ 第二階段 ）並完成申請重補修手續，逾時不候。 |
| | 重補修 7 月 13 日【星期三】 至 8 月 26 日【星期五】 |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已完成申請重補修及繳完費用之學生。 |
| 6 | 註冊日 8 月 01 日【星期一】 | 1. 同學務必於註冊日前完成繳費，並於當日進行線上上傳繳費證明方完成註冊。 2. 其他減免事項一律在註冊前辦妥各項註冊手續。 |
| 7 | 開學日 8 月 30 日【星期二】 | 全日上課-備妥書包及餐盒。 校車時程公告於學校首頁。 |

附表一：

| 申請項目 | 檢附證件 | 受理單位 |
|--------------------|--|--|
| 私立高級中學免學補助申請表 | 申請表、戶口名簿影本、戶籍謄本（必要時檢附） | 申請項目有異動於 7 月 13 日（三） 前由導師收齊後依學號由小至大排列交註冊組辦理 |
| 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補助 | 特殊身分補助申請表、檢具三個月內戳記有原住民身分之戶籍謄本、族籍證明或戶口名簿等文件 | |
| 低收入戶學生減免學雜費 | 特殊身分補助申請表、戶籍謄本、學生私章、學生身分證影本、低收入戶證明 | |
| 中低收入戶學生加額補助 | 特殊身分補助申請表、中低收入戶證明 | |
| 重度身心殘障學生、子女減免學雜費 | 特殊身分補助申請表、戶籍謄本、學生私章、學生身分證影本、殘障手冊影本、家戶所得證明 | |
| 中度或輕度身心殘障學生、子女加額補助 | 特殊身分補助申請表、中度或輕度身心殘障學生、子女證明 | |
| 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加額補助 | 特殊身分補助申請表、特殊境遇子女證明 | |
| 軍公教遺族傷殘、榮軍學雜費補助 | 申請書、撫卹令、卹亡給與令、就學證明書、年撫卹金證書、卹傷撫卹令各 2 份 | |

3. 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先上高雄銀行網站，點進「就學貸款」填寫相關資料並列印申請表後，再攜帶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家長及學生本人私章、身分證、學生證及劃撥單由家長陪同至就近之高雄銀行辦理對保。（若有任何疑問，請洽訓育組：076921212#2302）。

就學貸款辦理程序

- 步驟一：先進入高雄銀行網站（網址：<https://www.bok.com.tw/tuition-expenses>）點選就學貸款。
 台南分行地址：台南市安平區慶平路 191 號
 台南分行電話：06-2955588
- 步驟二：先閱讀就學貸款相關約定事項及借據後，點選『同意』，依畫面指示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
- 步驟三：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時，資料均需填寫及點選清楚。
 填寫完畢後點選『確定送出』鍵，出現『本次申請資料』畫面，請再次確認資料無誤後點選『確定送出』。
- 步驟四：點選『列印就學貸款申請表』，列印撥款通知書，（若無印表機者，登入完成確認送出後直接至本行各分行辦理對保，請分行經辦幫忙列印）。
- 步驟五：請持依步驟四自行列印之三張撥款通知書及就學貸款附件上方所列之相關資料至本行各分行辦理對保。
- 步驟六：完成就學貸款申請書及對保作業。
- 步驟七：於註冊日當天將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二聯連同劃撥收據一併繳交。

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111 年暑假家長聯繫函

敬愛的家長：

本校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訂於 6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結束。茲將暑假假期間有關學生生活方面應注意事項，詳列於後，敬請督導 貴子弟遵守相關規定，以維身心健康。

一、不迷網、安全上網趣：

- （一）不流連網際網路店，並避免利用色情網路、光碟、解碼器等接觸色情，確保身心健康。
- （二）「愛自己、愛別人、珍惜生命」，提倡正當娛樂，以遏阻模仿網路危險遊戲導致之意外事件。
- （三）不私拍不雅照片，更不應 PO 上網；同時應注意網路使用之禮節與規範，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避免觸法。
- （四）不違法上傳不當影片、竊取他人網路遊戲虛擬貨幣及道具、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具備網路使用的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二、快樂去休閒、平安回到家：

- （一）前往圖書館、電影院、百貨公司賣場、KTV、室內演唱會等室內活動，首先應瞭解該等場所之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所在及使用方式，以確保自身安全。
- （二）實施登山、溯溪、戲水或其他體育團體等戶外活動，應注意天候及地形之變化，如遇強烈颱風、大潮、豪雨時，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以免發生危安事件。
- （三）任何的戶外活動，應先考量自身體能負荷狀況並先做好各項安全防護設施「多一分準備，少一分遺憾」，如此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減少悲劇意外事件發生。
- （四）水域運動時應有安全認知，「戲水三不、三要」原則，戲水三不原則：(1)危險水域不戲水。(2)吃飽飯後不戲水。(3)無救生員不戲水。戲水三要原則：(1)戲水要充分暖身。(2)戲水要同伴在旁。(3)戲水要量力而為。
- （五）善用各項網路資源，掌握資訊，做好事前準備：
 1. 「內政部消防署全球資訊」：<https://www.nfa.gov.tw/cht/>。
 2.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網站」：<https://www.redcross.org.tw/>。
 3. 交通部觀光局：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宣導。
<https://admin.taiwan.net.tw/FileUploadCategoryListC003210.aspx?CategoryID=8df120a2-b16d-463d-95f4-4ba9eb4cd42f&appname=FileUploadCategory321>

三、工讀重安全、權益要保障：

- （一）暑假打工時，應慎選場所並注意健康、安全、適當等原則，應經家長同意，並向學校學務處報備，切勿違法打工(如販賣違法光碟)或成為詐騙集團人頭帳戶，車手等詐欺共犯。
- （二）工讀儘可能選擇與自己所學類科相關工作，俾學以致用或與自己性向、興趣接近，且自認最適合的事業單位，並避免有安全之虞的工作。

(三) 儘量結伴參加工讀，俾相互照顧協助，亦較易適應，且隨時與學校、家長保持聯繫，並告知工作場所地址及電話號碼。

(四) 運用各項社資源保障工讀權益與安全：

1.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諮詢專線：0800-777-888，請求專人協助。
2.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RICH 職場體驗網」(網址為:rich.yda.gov.tw，免付費專線 0800-005-880)

四、交通守規則、安全有保障：

- (一) 搭乘機車時，不無照騎乘機車或危險駕駛；有駕照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 (二) 乘坐小型車時，記得緊扣幸福的依賴，務必要扣上安全帶。
- (三) 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時，請注意候車、乘車以及上下車應注意的安全及禮節；並注意乘坐班車發車時刻，以免因時間緊迫發生穿越馬路或跨越火車月臺間鐵軌等危險行為。
- (四) 獨自一人搭乘計程車時，請記得撥打電話給自己的親友，告知在何時、何處、搭乘計程車車號及司機姓名、預定抵達的目的地；或在友人陪伴下攔搭計程車，在上車同時告知友人計程車車號，以確保搭車安全。

五、認識一氧化碳、賃居有安全：

- (一) 認識一氧化碳中毒，保持室內空氣暢通；多加利用內政部消防署網站 (<https://www.n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ids=284>)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防災安全診斷」。
- (二) 夜間返回租屋處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應小心有無不明人士跟蹤尾隨，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哨子等應隨身攜帶，以備不時之需。

六、拒絕菸害與毒品：

- (一) 熱情有勁的暑假，青春洋溢的假期，酷、帥的青春少年兄，不受毒品的誘惑，決不濫用藥物(如安非他命、K 他命、搖頭丸、FM2、一粒眠…等毒品)。
- (二) 培養健康、正當的休閒育樂，E 世代的「讚」少年，不飲酒、不吸煙、不嚼食檳榔、不賭博、不飆車。
- (三) 相關資訊或偽包裝圖檔如毒品咖啡包、毒果凍、梅粉等等，請參考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站 <http://enc.moe.edu.tw/>

七、機警反詐騙、守法不犯罪：

- (一) 如接獲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尋求協助，內政部警政署參考網站(<https://165.npa.gov.tw/#/>)。
- (二) 不涉足進出分子複雜是非多之撞球場、MTV、KTV、冰宮、電動玩具店等場所；舞廳、咖啡廳、酒家(吧)、茶坊等場所，易誘惑青少年，亦應避免涉足。
- (三) 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已聯結警政署刑事警察局「165 最新資訊&犯罪手法預防宣導」網站 (<https://cib.npa.gov.tw/ch/app/data/list?module=wg117&id=1893>)，可供家長及各校師生下載最新詐騙手法參考運用。

八、提昇臨機應變、防範擄童案件：

- (一) 遇見陌生人士藉故攀談(問路)、主動提供食物、飲料等，要提高警覺，如發現異狀時，應即時婉拒迅速離開或請身旁家人、親友協處。
- (二) 告知學童愛心商店標誌與學校週邊愛心商店位置，以利學童遭遇突發事件或歹徒隨機擄童時，可就近向鄰近商家求援，並善用 110 向警察求救專線。
- (三) 暑假期間外出時，應以結伴同行為宜，如遇歹徒意圖不軌、強行擄人等危險時，應大聲呼救且快步跑向人群聚集處求援，以確保自身安全。

九、認識火災危險、確保居家安全：

- (一) 小心火燭、瞭解玩火的危險，避免學童因於室內玩弄打火機等，造成火災引起不必要的傷亡。
- (二) 熟悉各項滅火用具的使用方式與放置地點，遇火警時切勿慌張，大聲呼叫、通知周邊人員自身所在位置，並進行安全避難，切勿躲在衣櫥或床舖下等不易發現處所。

十、強化臨機應變、善用求助技巧：

- (一) 熟悉各項救援通聯網絡，如警察 110、消防 119、家暴 113、反詐騙 165、本校校安中心 07-6921995、07-6921212 24 小時服務專線、地方政府服務電話、縣(市)聯絡處值勤專線及學校服務專線等。
- (二) 運用 3C 科技等產品，建立隨身緊急求助諮詢通訊錄，利用學校製發之家屬聯繫函、緊急聯絡卡片等，或透過手機建立通訊群組等方式，便於學生隨身攜帶與運用為原則，在遭遇各項緊急危難時，能獲得即時的協助。
- (三) 在建立學生緊急聯絡通訊錄時，請學生須具備應有的公民素養，避免以戲謔或惡作劇心態撥打相關求助電話，造成社會資源浪費或觸犯法令之虞。

十一、新冠肺炎防疫注意事項：

(一)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國際疫情日益嚴峻，鼓勵以電話或線上聚會等方式聯繫感情，避免出入人潮擁擠

、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以防呼吸道傳染疾病傳播。倘仍需出入公共場所，應保持室內 1.5 公尺、室外 1 公尺安全社交距離，並請勤洗手、注意手部衛生、咳嗽禮節；如有呼吸道症狀時應佩戴口罩，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

(二) 大型活動當天仍處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者，以及有發燒、呼吸道症狀、腹瀉、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之人員，均不得參加活動。

(三) 參與大型活動人員於活動期間(含室內、室外)應全程佩戴口罩，除補充水分外，禁止飲食，並請攜帶手機及維持開機，以利通知防疫相關訊息。

請持續留意及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規定(網址：<https://www.cdc.gov.tw>)。

十二、其他：

(一) 教育部配合「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進行政策推廣，特別製作「暑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如附件)，本學習單提供家長與學生在識毒、拒毒及正向的互動技巧與資源，期望家長抱持著愛孩子的心，支持陪伴孩子在人生重要歷程中健康成長。請同學於開學日繳回學務處。

(二) 夜間 10 時以後依「春風專案」規定，十八歲以下學生，在無成年親友陪伴下，不得在公共場所遊蕩。

(三) 預防狂犬病，不碰觸、逗弄野生動物，不撿拾生病的野生動物、屍體，有任何疑問請洽詢各地動物防疫機關，或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0800-761-590；一旦被動物咬傷時，請遵循 1 記、2 沖、3 送、4 觀：

1. 記：保持冷靜，牢記動物特徵。
2. 沖：用大量肥皂、清水沖洗 15 分鐘，並以優碘消毒傷口。
3. 送：儘速送醫評估是否要接種疫苗。
4. 觀：儘可能將咬人動物繫留觀察 10 天。若動物兇性大發，不要冒險捕捉。

被動物咬傷後，到哪裡就醫：

1. 請至疫苗儲備醫院就醫，各縣市均有施打點；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民眾版)」網站：<http://www.cdc.gov.tw>查詢。

2. 高風險民眾暴露後需接種 5 劑疫苗，且於發病前接種防護效果接近百分之百。

(四) 學生於暑假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學生或家長第一時間可向學校反映(07-6921995)，高雄市聯絡處專線：(07-7400677)，教育部校安中心專線電話：(02)33437855、33437856，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安中心專線電話：(04)23302810。

(五) 暑假期間避免約會強暴，學生外出會友應告知家人並慎選約會對象、時間及地點，避免 2 人單獨相處，拒絕藉故變更約會地點，不要傳達不明確的訊息給對方、表現堅定拒絕的態度，避免接觸酒精或藥物，及不飲用不明食物或飲料，離開座位或離開自己視線之飲料，應考慮不宜再飲用。

特此通報 並頌

台 安

華德工家 謹啟

111 年 06 月 27 日

下列聯絡回條請家長填妥簽章，由 貴子弟於 6 月 29 日前交給各班班長繳回學務處存查

家長同意書暨回條(由班長收齊交回學務處)

班級： 科 年 班 學生姓名： 座號：

本人已瞭解「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111 年暑假家長聯繫函」內容及相關事項，並同意協助督促同學生活輔導與管理。

家長簽名： 蓋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06 月 日